公告编号: 临 2025-054

A股代码: 601166

可转债代码: 113052

A 股简称: 兴业银行

可转债简称: 兴业转债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0年10月,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本公司)发行"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"(以下简称本期债券),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,并刊发日期为2020年10月16日的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》。

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,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,本公司有权于本期债券第5年付息日,即2025年10月15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。

本公司已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答复,对赎回本期债券表示无异议。截至本公告日,本公司已行使赎回权,全额赎回本期债券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